

# 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实践模式与发展路径

张振颖

(浙江农林大学 体育军训部,浙江 杭州 311300)

**摘要:**运用文献资料、实地调研等方法,基于多案例比较分析探骊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实践模式与发展路径。研究认为: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典型实践模式有内生型、嵌入型、联动型3种治理模式,通过对典型实践案例进行分析比较发现,不同类型社区在推广性、治理路径、实施条件、联动效果方面存在治理差异。基于治理实践模式困境,提出靶向路径:基于社区条件选择治理模式,提高联动治理效能;立足“自治+共治”,明确治理主体角色;增强协同治理能力,完善主体自身建设;健全法治体系,为三社联动治理提供法治保障。

**关键词:**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共享共建共治共康

**中图分类号:**G8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983X(2023)05-0417-05

## Practice Model and Development Path of Tri-community Governance of Youth Physical Health

ZHANG Zhenying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Military Training, Zhejiang A&F University, Hangzhou Zhejiang, 311300)

**Abstract:** Using literature and field research, the study explores the practice models and development paths of tri-community linkage of adolescent physical health based on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multiple cases. The study concludes that there are three typical models of community-based adolescent physical health governance, endogenous, embedded and linked. The analysis and comparison of typical cases reveals that there are governance differences between different types of communities in terms of replicability, governance pathways, implementation conditions and linkage effects. Based on the dilemmas of governance practice models, the following paths are proposed, choosing governance models based on community conditions and improving the effectiveness of linkage governance, clarifying the role of governance subjects based on autonomy and shared governance, enhancing the capacity of collaborative governance and improving the construction of subjects themselves, and improving the rule of law system to provide rule of law guarantee for the linkage governance of the three communities.

**Keywords:** adolescent physical health; tri-community governance; shared co-construction, co-management and co-health

习近平多次强调坚持“健康第一”教育理念,推动青少年文化学习和体育锻炼协调发展,帮助青少年在体育锻炼中“享受乐趣 增强体质 健全人格 锻炼意志”<sup>[1]</sup>。为促进青少年体质健康发展,“双减”政策明确指出以学生为本、重视身心健康,优化教育生态<sup>[2]</sup>。十九大提出加强社区治理体系建设,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实现社会调节、居民自治、政府治理良性互动<sup>[3]</sup>,并强调社会治理的关键是社区治理体系建设<sup>[4]</sup>。

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是基于社区治理过程中,以社区为场域、以社会体育组织为载体、以社会体育工作者为具体实施主体,通过社区资源共享、资源要素联动、多元

主体联动,以共同体方式致力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推动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能力提升和治理体系建设<sup>[5-6]</sup>。三社联动作为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的成功经验,现已建立各具特色的三社联动治理模式并在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中得到检验。例如,以深圳市光明区为典型代表的内生型三社联动模式、中山市石岐区嵌入型三社联动模式、贵阳市花溪区联动型三社联动模式等。至此,三社联动治理模式在不同程度上促进了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作为新型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机制,其可在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体育组织及社区间建立“合作网络”,通过把“碎片化”治理主体全面结合起来,推动系统化治理,使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效果达到最佳化<sup>[7]</sup>。基于共治共建共享共康理念,深入探究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模式具有重大价值。

### 1 实践模式: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

共建共治共享共康治理格局是社会和谐进步发展的重要

收稿日期:2023-02-24

作者简介:张振颖(1995~),男,浙江衢州人,硕士,助教,研究方向:青少年体质健康,E-mail:731626203@qq.com。

保障,引领社区三社联动治理跨入新阶段,驱动由“小社会、大政府”转变到“大社会、小政府”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发展新格局。各地区对三社联动治理进行了多方实践探索,建立了独具特色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模式。例如,具有典型代表性的有深圳市光明区内生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中山市石岐区嵌入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贵阳市花溪区联动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等。此 3 种模式是典型代表是其本身具有诸多优势:首先,治理模式自身的高度概括性,基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实践进行创新,具备现实操作依据和理论基础支撑;其次,治理模式自身的典型代表性,选取案例是现阶段已获得良好治理效果,具备易复制性和借鉴性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类型;最后,治理模式应用存在差异性,不同生活条件、社区发展水平、模式实施背景存在差异,现阶段社区应依据自身发展,选择适宜的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模式。

### 1.1 内生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深圳市光明区

内生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指以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为主导,以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需求为运转系统的服务模式,借助汇集多元主体相关意见、服务诉求,选择专业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体育组织介入并提供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服务,依托行政主体、社会力量提供政策支撑、服务保障、资金注入等多方面支持<sup>[8]</sup>。以深圳市光明区为典型代表。光明区通过主动探索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的“社会体育组织服务+网格管理+社区自治”模式,以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需求为目的,实施试点治理工程,完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自治系统,强化社会体育组织和社会体育工作者人才培养,提升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水平和服务保障。首先,建立社区治理制度。为实现三社联动常态化运作,社区行政主体把服务创新和多元自治作为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的主抓手,以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需求为基础,出台试点治理工作指示,指出完善服务实施保障、加快社会体育组织培育及社会体育工作者人才梯队建设等,建立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体系,为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自治提供制度保障。其次,提升社区自治能力。社区治理以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需求为动力,建立社区委员会、青少年体质健康服务组织平台,给予青少年群体、家长主体表达意见与利益诉求权利。组建社区健康监测组织,指导社区选择适宜的青少年体质健康自治模式,实现社区综合治理、系统管理、环境建设、联动自治的健康有序发展。最后,促进社会体育工作者及社会体育组织介入治理。社区借用公益创投模式,主动吸引服务水平高的社会体育组织参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同时,社区定期召开青少年健康促进会议,向家长群体、青少年群体寻求意见,进而向专业组织购买健康服务。社区也积极尝试“志愿者+社会体育工作者”治理模式,依据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需求引领社会体育工作者和社会体育组织协同发展。通过实际工作成效,现阶段社区有 4 个社会体育组织(健康监测、篮球培训、体智能培训、心理治疗室),社区健康服务公益项目近 20 个,内生型三社联动长效实施进入新阶段。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有效反映了民情,提升了民生满意度,基于社区健康治理出发,强化了相关主体参与感,有效推进了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

### 1.2 嵌入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中山市石岐区

嵌入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由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难以获得成效,通过引入行政主体、社会体育组织、体育体育工作者等外部力量,在以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为服务核心的前提下,构建行政主体主导、社会体育组织和社会体育工作者参与的互动格局。此模式是基于行政主体向社会购买健康服务及引导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sup>[9]</sup>。以中山市石岐区为典型代表。首先,制订出台相关政策文件。出台《中山市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 年)》等文件,增强儿童青少年体质项目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正式启动<sup>[10]</sup>。推动构建以行政主体为核心的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体育组织、社区的创新发展治理模式。其次,明晰参与主体职责服务。确定相关主体工作责任,协助行政主体治理工作开展,社区实行“准入目录”制度和统一管理。社区也建立健全健康领导小组、家长委员会、社会体育工作者委员会等,建立互通互联的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三级服务网络。再次,健全治理保障机制。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以机制联动为保障,以行政主体购买健康服务为依托,不断完善公益性投资生态环境,激励社会体育组织、社会体育工作者对健康服务项目实施研发,聘请专业评估组织对其进行监督指导。健全人才培养机制,借助多种模式实现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体育组织增质增量;建立青少年体质健康服务入驻管理制度,提升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服务水平。最后,提供健康促进便民服务。本地行政主体基于社区青少年健康服务平台,推进三社工作与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需求对接,借助社会体育组织、社区场域、社会体育工作者等提供个性化服务,例如,成立青少年体质健康工作室关注青少年健康成长,为家庭排忧解难,引入第三方评估组织对健康状况实施调查,从而提高相关主体参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的能动性。现阶段社区有社会体育组织 3 个(体质健康监测、运动俱乐部、近视预防室)。为夯实三社联动治理模式,不断壮大社会体育组织、社会体育工作者人才队伍,提升了社会体育组织治理能力,通过行政主体购买健康服务,促使社会体育组织、社区、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相关主体等资源有效融合。

### 1.3 联动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贵阳市花溪区

联动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基于外部推动力量和社区治理力量实施互联互通、高效耦合,依托多方共建、多元共治、多主体共享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模式。以贵阳市花溪区为典型代表,其行政主体在多方面了解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利益诉求前提下,创新向社会体育组织、社会体育工作者购买健康服务的新模式,致力于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服务发展,把健康标准理念引入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领域。首先,建立多元治理主体。在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过程中,行政主体、社区、社会体育组织、社会体育工作者探索多种主体治理模式,以“政社分开”为机制,以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服务为关键点,建立助以自助、治以自治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模式,激励社区群体参与治理。其次,构建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运营体系。行政主体主动推进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系统创新发展,建立社会创意体系(青少年体质健康利益、社区公益、社会体育组织健康促进效益),厘清社会体育组织、社会体育工作者、社区及行政主体之间权责关系,促进相关主体协同运作。再次,健全人才培养体系。面向社会体育组织、社会体育工作者、社区工作者人员、行政主体、外部相

关人员等,积极开展社区人才队伍培养体系建设,强化人才培训常态化开展,提高人才综合素质,驱动本土化人才培养发展。最后,创新服务机制。行政主体相继出台向社会购买健康服务政策文件,完善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体育组织承担行政主体治理职能工作,构建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服务标准体系,积极建立健康交流平台,促进社区健康服务专业化,主动探索社区治理发展与资源流转,推进共建共治共享共康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格局发展。基于实践探索,现阶段已建立社会组织服务机构 5 个(心理治疗室、体质健康监测、近视预防、体能智能培训、专业技能培训),持证上岗专业人才 27 人。行政主体通过购买健康服务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并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评估监督,助力社区健康公益服务,开创“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行政主体引导、社会群体多元参与、社会体育组织齐抓共管”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新格局。

## 2 分析比较: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模式

三社联动作为社区探索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的创新性实践,是基于共建共治共享共康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格局的集中体现,其典型治理模式对推动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模式创新具有关键价值。为相关社区更好选择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提供参考,现对 3 种模式的联动效果、推广有效性、治理路径、实施条件进行分析比较,以期为社区试点实践提供借鉴。

### 2.1 实施条件比较

社区整体条件是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实施的立足点,实施条件对三社联动治理模式具有重要影响,实施条件差异促使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模式选择不同。首先,深圳市光明区在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过程中依赖社区主导治理,社区相关群体参与度较高,相关组织能较好收集民意,通过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体育组织促进社区青少年健康治理,建立依赖社区内部主体力量驱动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良性转动的内生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此治理模式对内部工作人员综合素质及综合能力要求较高。其次,中山市石岐区在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过程中是基于行政主体主导、社会体育组织公益参与、社会外部力量帮扶,社区相关力量对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实施管理,行政主体依托购买健康服务,引导社会体育组织、社会体育工作者、社区相关人员参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进而建立嵌入型社区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此治理模式依赖外部力量对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实施治理,对社会体育工作者专业能力、社会体育组织服务能力、行政主体决策能力要求较高。最后,贵阳市花溪区是实施三社联动治理模式较早社区,试图建立以多主体共促、多元协同合作、行政主体负责、社会体育组织媒介互联互通的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网络。在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过程中,行政主体在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需求基础上,实施相关治理及多元服务,推动专业社会体育工作者和社会体育组织有效参与治理。

### 2.2 治理路径比较

基于双减政策、双增政策、全民健身、体育强国等顶层设计,相关部门相继出台政策文件,支持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创新发展,治理路径选择虽有不同,但共性特征值得借鉴。

首先,深圳市光明区内生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基于“社区群体—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需求—社会体育组织—社会体育工作者治理”的实践路径,即收集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需求后形成集体需求,借助多元主体参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反馈促进社区自治能力,有效引进社会体育工作者与社会体育组织参与治理联动。其次,中山市石岐区嵌入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依托“行政主体、社会主体力量—社区青少年群体—社区—社会体育组织及社会体育工作者治理”的实践路径,行政主体、社会体育组织是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的关键力量,基于行政主体主导,社会体育组织及志愿人员参与,解决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问题并提供优质服务。最后,贵阳市花溪区联动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依据“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需求—多方治理主体联动—社区—社会体育组织及社会体育工作者治理”的实践路径。此模式需激发社区相关治理主体参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培养治理人才,建立多元共治机制,协商相关服务组织和社区关系,筑牢健康治理工作基础,提供体质健康服务,满足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诉求。

### 2.3 联动效果比较

基于选择治理模式及社区场域基础条件差异,三者治理模式联动效果也有所不同。首先,深圳市光明区内生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基于社区群体自发组织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活动,以提升社区群体治理民主性和话语权。2021 年该社区建立 12355 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依托“一个服务阵地”,即光明区 12355 青少年综合服务平台;通过“两种服务方式”,即线上、线下两种模式;采用“三级服务流程”,即线上电话解决(预约),线下咨询解决(转介),对接其他部门解决(康宁医院、法律援助中心、区义工联);打造“五位一体青少年服务网”。该平台融合了未成年人心理辅导站、各街道 V 爱之家、各校心理咨询室及其他合作部门(康宁医院、社会机构),极大提升了青少年健康治理水平。其次,中山市石岐区嵌入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不断改革创新,突破以往单一治理模式,依托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体育组织、行政主体,形成互动互通的治理格局。2020 年石岐区启动“增强儿童青少年体质”项目,项目通过专家研究指导 3~6 岁幼儿科学开展户外运动,推动儿童及家长关注儿童体质健康、注重体格锻炼,形成“政府主导、部门联动、专家指导、学校实施、家庭关注、社区参与、社会体育组织协同”的治理格局。最后,贵阳市花溪区联动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其为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提供最佳化创造空间与实践开展场域,依托内外协同治理,推进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多样化及服务专业化,政府通过向社会组织购买青少年体质健康服务项目,以解决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难题。

### 2.4 推广性比较

三社联动治理实践是依托本身发展条件,因社区条件差异而选择不同治理模式,运用广泛性强弱源于治理有效性及开展难易程度。首先,深圳市光明区内生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以社区内部治理力量为主导,实施容易,社区人群、青少年群体易接受,但现实治理中社区群体很少参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事务,需提高相关主体参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能力。其次,中山市石岐区嵌入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依托外部力量嵌入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有效弥补社区“自

扫门前雪”、相关主体参与度不高、内部主体治理力量弱等现实问题,是基于行政主体、社会体育组织、社会公益组织帮扶,依据规程开展相关治理工作,其接受性较高。最后,贵阳市花溪区联动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依托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体育组织、社区、行政主体等力量共同承担青少年体质健康治

理任务,对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按照职责发挥作用,多元化、多层面化解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问题,共促“健康社区”目标。实施存在一定困难,但接受程度高,难以实现多方协调共促,实践推广存在难度。

表 1 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比较分析

治理模式	内生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 (深圳市光明区)	嵌入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 (中山市石岐区)	联动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 (贵阳市花溪区)
实施条件	社区内部自治力量推动	行政主体、社会体育组织、健康服务机构等 外部力量推动	多元主体联动协同治理
治理路径	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需求-社区-社会体育组织-社会体育工作者-治理	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需求-行政主体、社会相关组织-社区-治理	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需求-多元主体联动参与-社区-治理
联动效果	一般	适中	较好
推广性	中	易	难

由表 1 可知,三社联动治理模式重视社区平台治理,及社会体育工作专业支撑、社会体育组织服务载体、行政主体扶持驱动的互联互动作用。在实践考察过程中发现,目前各类型三社联动治理模式都存在相关问题,例如,社区条件和治理模式不匹配、治理效能偏低、治理主体角色混乱、协同治理能力薄弱、治理主体参与意识不高、法治体系不完善等问题。所以,亟需制订相关举措,以促进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模式健康有序发展,从而打造共建共治共享共康的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新格局。

### 3 发展路径: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模式

#### 3.1 基于社区条件选择治理模式,提高联动治理效能

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各社区在主动探索和实践发展中逐渐建立起来,基于双减政策、双增政策、全民健身对其健康有序发展提出共治共享共建共康诉求。三种治理模式之间出现较大差异是各社区外部机制和内部机制共同作用所致,提升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能力,应选择适宜三社联动治理模式<sup>[11]</sup>。首先,系统研究三社联动治理模式的运作机制、形成条件。其形成条件是基于社区相关配套机制和社区内外部动因,此是推动三社联动治理模式试点的重点环节。在模式选择上应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因地制宜选择,在借鉴社区体质健康管理经验上,立足社区现实条件选择三社联动治理模式<sup>[12]</sup>。其次,系统了解社区治理架构及本地区治理差异。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模式类型多样,但由于各社区在经济发展水平、政治机制协同、社区治理水平及能力、社区发展程度差异。所以,遵循社区发展规律、了解发展现状是三社联动治理模式选择前提。最后,促进外学和内治多元融合。相关主体部门在推进三社联动试点发展过程中,关注社区总体差异,因地制宜开展三社联动治理。基于社区治理现状,分析社区治理实施资源,依托社区生态环境机制、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需求等因素,综合考虑选择三社联动治理模式,试点社区在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过程中才能纾解治理差异问题,满足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诉求,提升社区治理效能,主动推进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现

代化。

#### 3.2 立足“自治+共治”,明确治理主体角色

三社联动治理目标实现,需合理定位行政主体、社会体育组织、社区外部力量等在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中的角色与位置,依托社区主体作用,建立“自治+共治”模式<sup>[13]</sup>。首先,引导行政主体树立“有限+服务”治理理念。其在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中应发挥引领作用,强化健康服务职责,实施权力清单制度,制定行政主体清单及社区清单,建立“政社共治”局面。鉴于此,促进治理重心转向社区相关主体,权还社区主体。其次,提高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自治能力。三社联动是以社区为场域开展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服务,其核心是社区。所以,应增强社区、社会体育组织及社会体育工作者治理能力,让其有能力促进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也让其在行政主体职能转换中实现自我治理、自我服务及自我发展,以有效形式推进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sup>[14]</sup>。最后,增强行政主体与社区互联互通。明确行政主体在三社联动治理模式中的权力行使、治理义务、相关职责,明晰社区本身治理作用,即对内代表社区、对外代表行政主体,对下肩负行政命令执行,对上承接行政主体治理职责,其是推进三社联动治理目标实现的关键。主体职责明晰,行政主体与社区共治作用才能实现。

#### 3.3 增强协同治理能力,完善主体自身建设

三社联动治理模式是基于社会体育工作者、社会体育组织及社区之间的多元合作与联动协调,作为治理主体参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与服务,应积极调动相关治理主体力量,激发相关主体治理活力,推动社区治理和谐民主<sup>[15]</sup>。提升主体治理能力,应从多方面着手。首先,对社区实施赋权增能,推行“家”社区治理理念。依托社区在三社联动治理模式中的主体作用,依据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诉求,构建差异化、精准化及专业化服务平台,对相关资源实施多元整合,驱动相关主体参与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管理能动性,提升社区治理主体自我服务、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能力,让社区从“住处”治理转变为“家”治理。其次,培育本土化治理组织。平等对待各类社会体育组织,让其享受公平发展待遇;对内部社会体育组织实施本土化转化,让其在深耕专业领域的同时服务社区青少年

体质健康治理,从而激发社区内部治理活力;强化社区本土体育组织专业化发展,构建与外部社会体育组织互联互通,驱动彼此互动交融转向社区内外一体化发展。最后,提升社会体育工作者治理能力<sup>[16]</sup>。借助培训学院、培训机构、校企合作加强人才队伍专业化发展,积极落实持证上岗机制,强化考核力度,提升社会体育工作者专业技能及综合素质,实施社区间联合培养机制,让社会体育工作者服务社区、根于社区,实现专业化发展道路。

### 3.4 健全法治体系,为三社联动治理提供法治保障

基于社会全面转型升级及法治中国建设持续推进,对促进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转向法治化治理具有建设意义。十八届四中全会梳理了治理和法治之间的逻辑关系,明确善治以良法为依托,治理以法律为基础。所以,应健全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法治体系。首先,强化社区相关治理主体法治意识。开展法律教育活动、栏目普及相关知识,让三社联动治理相关主体明晰相应义务、权力及职责。也要提升社区群体法律意识,防止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过程中越位、错位现象发生,基于法治手段和法治思维使治理主体化解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问题。其次,完善法治体制。其是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实施效果的关键支撑,健全社区健康治理评价体系、监督体系及考核体系,预防三社联动治理暗箱操作行为,对举措执行缺失行为给予相应处罚,切实维护青少年群体健康权益。最后,完善法律法规。积极完善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三社联动治理法律法规体系,对现有法规实施优化,并依据共享共建共治共康要求进行补充,使社区体质健康法治进入正轨,为社区青少年体质健康治理提供法治保障。

## 参考文献:

- [1] 新华网.习近平:在教育文化卫生体育领域专家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EB/OL].(2020-09-22)[2022-09-14].<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78543970153851165&wfr=spider&for=pc>.
- [2] 国务院办公厅.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
- [3] [EB/OL].(2021-07-24)[2022-09-14].[http://www.gov.cn/zhen/gce/2021-07/24/content\\_5627132.htm](http://www.gov.cn/zhen/gce/2021-07/24/content_5627132.htm).
- [4] 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Z].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49.
- [5] 程 萍.打造共建共享共治社会治理新格局[J].小康,2017(34):26-28.
- [6] 张 杰,唐钰传,夏正清.双减政策下社区青少年体育三社联动模式发展机遇与路径[J].体育文化导刊,2022(3):33-38.
- [7] 周县委,徐 涛,张福兰,等.国外社会生态模型干预青少年体质健康研究现状及热点分析[J].湖北体育科技,2022,41(5):387-391.
- [8] 郑会滨,周丽娟.后疫情时代社区重建的三社联动机制研究[J].江汉论坛,2021(8):35-39.
- [9] 叶南客.三社联动的内涵拓展、运行逻辑与推进策略[J].理论探索,2017(5):30-34.
- [10] 申 云,潘世磊,吴 平.新型农村社区三社联动治理:模式转换与创新路径:基于多案例比较分析[J].农村经济,2021(6):87-95.
- [11] 澎湃新闻.民生实事、中山市政府十件民生实事:“增强儿童青少年体质”系列宣传 (五)[EB/OL].(2021-02-24)[2022-09-14].[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1454089](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1454089).
- [12] 颜克高,唐 婷.名实分离:城市社区三社联动的执行偏差:基于10个典型社区的多案例分析[J].湖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1,35(2):69-77.
- [13] 姜振华.社区协同治理视野中的三社联动:生成路径与互构性关系:基于北京市将台地区的探索[J].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9(2):73-82.
- [14] 舒宗礼,夏贵霞.三社联动:我国社区青少年体育治理的模式选择、实践探索与优化策略[J].体育科学,2020,40(11):42-52.
- [15] 武东海,明应安.青少年体质健康监测公共参与有序化的三维检视[J].湖北体育科技,2021,40(7):589-592.
- [16] 牛建军,李 晨,张 超,等.青少年体质健康促进的逻辑起点、缘由及实施路径[J].湖北体育科技,2021,40(8):670-674.
- [17] 曹 壤,白光斌.我国城市社区体育治理的困境与超越[J].体育与科学,2021,42(1):56-60.